

# 无标题 之夜

李 钢



上海文艺出版社



# 无标题

李  
钢

# 之 夜

(沪)新登字 103 号

责任编辑：姜金城

美术装帧：周志武

无标题之夜

李 钢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 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5 插页 2 字数 68,000

1992 年 6 月第 1 版 199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ISBN 7-5321-0882-1/I·695 定价：2.15 元

# 随便谈谈

## ——代自序

提起笔来我不知道该怎样写这篇文章，现在好像已是春夏交替的时节，我的脑子很空，这座城里乱七八糟地下了一夜雨，我只能随便谈谈。

我在这座城市里生活了多年，大多数时间是一个人独来独往。我的感觉十分迟钝，根本说不出这城市有一种什么样的节奏，我只是按照自己的规律生活和走路。其实我很喜欢此地，这座城是立体的，气势磅礴，风水挺好。虽然历史悠久，却不见多少名胜古迹，有座东周巴国蔓子将军墓，里面还不是囫囵身子，据说脑袋埋在了湖北。游客们来此，就去参观歌乐山下的国民党监狱，至今络绎不绝。抗战时期这儿迁来

了许多外省人，以后也就在此定居了，搞得这城市没有传统，所以我很喜欢此地。

在这儿居住永远都会有一种漂泊感，一种陌生感，一种困惑感，如果思考问题，思路也许会是崭新的，这些对我来说都很合适。一次诗会上有位诗人说过一句很漂亮的话：“把他扔到草垛里去。”我老爱重复这句话，因为我住在这里就常常会产生被扔到草垛中的感觉。

我有一些朋友，分散在城内的不可见之处，很难遇到。平时我喜欢一个人上街，看着那些陌生的面孔，一边走一边想，许多诗就这样构思完毕，然后在夜间写成。

记得一位诗人曾说过，我们今天不知道明天要写些什么，这话说得太对了。我们不必羞于承认这一点，我就经常弄不清楚明天是怎么一回事。

其实我天生就不适合做一名歌者。据说降临人世的时候我保持着沉默，被医生胡乱拍打了一阵，我才开始啼哭，所以写诗是违背我的天性的。由此觉得人都是为了背叛自己而活着。

从本质上来说我不喜欢诗歌这种文学形式。我一向认为男人都应该去当石匠，去打铁、

拉纤，那样更能展示自己的力量，而诗歌则是一种女人才喜欢的甜甜的东西。何况诗人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历来不大光辉，比如苍白、咳嗽、咯血、神经质，或者放荡不羁，总之有些病态。

幸而上帝在造我的时候马马虎虎，使得我外形比较粗糙，不至于跟上述诗人形象雷同。时下社会上虽有些不安定分子，但我走夜路从未曾被人抢劫过。以前我总认为自己身上有股正义之气，可以驱邪，后来友人提示说，那是因为我看上去更像一个强盗。明白了这一点我很悲哀。

当今文坛诗派林立，很好很好。热闹了总比冷清着要好玩。而且大家都宽容大度，互相之间对骂的事儿也比从前少见了，证明中国旧文人的习气已经脱去。我写诗纯粹是兴之所至，写起来也无定法，因此哪一派都算不上，只好站在一旁，看群雄叱咤风云，倒也落得个清闲，省却许多烦恼。其实我这态度挺狡猾的，又不失风雅，日后发起少年狂来，照样能找到好话来标榜自己，叫做：独步诗坛。

对于发表跟诗歌有关的主张、宣言，我更是不感兴趣，我觉得这实在是一些梦呓，尤其在醒

着的时候说出来，怪难为情的。但对别人的主张、宣言，我从不反对，也不关心。吹皱一池春水，干卿底事？

现在世界上的人都认真地干着一件件事情。我这个人干事一向凭兴趣，用情不专，不好。比如创作，每当听说某某连日伏案吟诗，为伊消得人憔悴，便肃然起敬，大为感动。于是立誓发奋，熬夜写诗。我精力挺好，不用任何饮料提神也能折腾个通宵达旦，熬夜时煮咖啡纯属借机享受。有了咖啡，又觉得还须听听音乐激发灵感，便戴上耳机，将音乐磁带从古典听到现代。到了该动笔时，忽然想起了王子猷的话：“吾本乘兴而来，兴尽而返，何必见戴？”立刻大摆魏晋风度，收摊睡觉，诗呢，一字未写。如此创作态度，实在愧对严肃的诗人，不过享受了一点儿生活的乐趣而已。

我没有注意自己的诗中体现了那一种“意识”，对各种文艺理论也缺乏研究，这是不求上进的表现。我只觉得不应该将脑袋搞得十分沉重，脑袋还是轻一点好，否则每天脖子挺累。

别人说我还有些标新立异的精神，我很高兴，这等于说我还在“二月花”的年龄。至于删

繁就简的功夫，当然要努力达到。像老贾的“推敲”、“二句三年得”一类的苦吟事迹可歌可泣，值得学习，但不必操之过急。现在且及时行乐，挥霍挥霍二月，反正早晚都要挨到“三秋树”的光景，那时功到自然成。

我认为如今做一名自命不凡的诗人是顶没劲的。我们正处在一个越来越不需要救世主的世界，每个人都有力量去拯救自己。诗人若以救世的目光去看待一切，其结果将惨不忍睹。

一本名著里的一个家伙挖苦诗人说，所谓诗人就是把人家的事讲给人家听，还找人家要钱。我很佩服他的直率，同时也感受到一种侮辱。所幸我们只是把自己的事讲给人家听，不过想起来也够惨的。

顺便介绍一下我测试运气的方法。我通常走进电话亭往投币口塞进硬币，然后拨一个号码，如果占线，硬币被退出三次，那就不是好兆头。有一次我投了四分硬币，退出来的竟然是八分钱，我想我的运气真是糟透了，当然这是在另一座城市。

最后我想说我一直深深地爱着太阳。我和太阳之间有某种默契，当我想见到她时总能见

到她，唯有太阳可以跟我在世间的任何地方约会。从前那五年的海上岁月，一直伴随着我的只有这颗星。恐怕再也没有人比我对太阳的爱更深，简直就像一座深渊。我始终固执地认为，后羿为什么只射下九颗太阳，而留下一颗在天上，那就是等待我把她射下来。这是一种十分残忍的爱的方式，其中包涵着我渴望被理解的痛苦，和近乎绝望的希望，尤其在非神话的时代。

[227] 1994



## 目 录

随便谈谈(代自序)	1
芦苇呵,秋天来了	1
秋天纪事	3
石榴季	6
童年回忆	8
童谣	10
蚂蚱车	12
童年	14
一条路	16
黄昏歌	18
风暴歌	21
漂流感	23
重返童话	25
启航	27
玛瑙湾的水手	29

那太阳	34
海边	38
这里是海	40
母亲海	44
一个很平常的早晨	52
序幕已经拉开	57
无标题之夜	60
甘蔗地	63
明天	65
古时的太阳	67
那是谁	69
在远方	72
东方之月	75
江河水	77
古国的春天	79
春游丰都戏作	81
小调	84
双人舞	86
夜	88
这就是下午	90
影子	93
灵魂	96

归	98
我和那人	100
寓言	102
木盒子石盒子	104
雾中	109
树的脸	111
声音	115
敏感区域	120
地毯上的露茜	123
纽约，纽约	126
印第安神	129
最后一名水手之死	132

芦苇呵，秋天来啦

芦苇呵，秋天来啦

雾使青铜时代离苇梢更加远了  
在淡淡的桨声里  
用一片苇叶  
把孩子们载到民歌里去吧

芦苇呵，秋天来啦

哲人收获了许多警句之后  
已经开始冥思，黎明时  
一支小号代替苇管  
向秋云的深处辽阔  
农人们，仍旧让驴子驮上村庄  
走入细颈的酒壶里去吧

芦苇呵，秋天来啦

梦在边远的客栈里寻找做过它的人  
月在湖面上寻找从前的光  
苇丛呀，初雪降临之前告别笙的幻觉  
迁徙到辉煌的壁画里去吧  
秋之弓  
射出一行大雁  
芦苇的魂去啦

秋天呵，芦苇的魂去啦

## 秋天纪事

有一只镰在收割太阳的光束  
有一种颜色渐渐开始流行  
有人说秋天是黄皮肤的(属于亚洲种族)  
他的子孙此时正在欧洲和美洲留学  
并且都爱在夜里吹一支洞箫  
(隔窗就能听见那箫声)

不管怎么说  
银河的水位是降低了

有一个女子不知为何在一顆星上叹息  
(她寂寞得令人羡慕)  
好些人都闻到了  
她的叹息有一股淡淡的桂花味儿  
而另一些女人啄着美丽的翅膀

要飞到南方的丈夫那里去  
她们一字形飞走时的叫声  
使北方的灵魂微微震颤

当然孩子们是都哭了

昨天谁在红叶上写了一首情诗  
(放在水里也漂不出这个秋天)  
今天大概有只鹦鹉在远方学舌  
(我因此听到一种奇妙的秋天的回声)  
明天有位公主要坐着狗拉的雪橇来访  
(或许没有,或许顶多只收到几封六角形的  
信)

夜晚总有一只手,摆弄空中那盘棋  
偶尔也看见彗星骑士  
骑着长尾巴的马四处流浪

牧牛的童子趴在河岸的卵石上睡了

世界很小,而且很玲珑  
如果从一片草叶上滚下  
那就肯定在一只赤狐背上粘着

红狐狸正追逐着一只圣鸟  
至少在你的梦中  
(它该不会抖一抖身上的毛)  
它知不知道背上有一滴世界  
世界上正闹着秋天，秋天很湿  
弄湿了这样那样的一些事情

喂那牧牛的童子快醒醒  
此刻秋在你的瞳仁里远足